

海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告知书

李素华：

你的《政府信息公开补正说明》于2025年5月12日收悉。你申请公开查询“海昕明珠广场项目，项目位于海城市兴海管理区铁西兴海大街、编号为HC-XH-2012-S-69-A-b的1、有关该项目的供地方案及建设用地批准书。2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、拍卖方案及相关批准文件。3、修建性详细规划、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总平面图。4、城市的控制性详细规划。5、招商引资奖励办法及奖励资金支出明细、引进该项目的中介机构名称。6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”的政府信息回复如下：

经查，你申请的信息不是本机关制作或保存的。你申请公开查询的“海昕明珠广场项目、编号为HC-XH-2012-S-69-A-b”的第1、2、3、4项信息是海城市自然资源局事权范畴，具体情况可咨询海城市自然资源局；第5、6项信息属于海城市兴海街道办事处事权范畴，具体情况可咨询海城市兴海街道办事处。

海城市自然资源局联系地址：海城市兴海管理区淮河路20号；联系电话：0412-3339043；邮编：114200。

海城市兴海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：海城市兴海管理区光

明路 36 号；联系电话：0412-3313004；邮编：114200 。

如你认为本告知书侵犯了你的合法权益，可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海城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在 6 个月内向鞍山市千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特此告知。

海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5月13日